

美和科技大學



社會工作系

課程規範

課程名稱：

社會工作理論

中華民國 115 年 2 月制定

1. 課程基本資料：

科目名稱	中文	社會工作理論	
	英文	Theory of Social Work	
適用學制	四技	必選修	必修
適用部別	日間部	學分數	3
適用系科別	社會工作系	學期/學年	下/114
適用年級/班級	三年級	先修科目或先備能力	無

2. 社會工作系目標培育人才

依據 UCAN 系統，本系以培育「專業職能」為目標。

專業職能	就業途徑	職能
	兒少社會工作實務人員	1. 評估和設計有效溝通策略和必備技能。
	健康照顧管理實務人員	2. 評估個人及家庭所需的關心和協助，以作出合宜的決定。
	心理衛生社會工作實務人員	3. 確認和執行各項預防性及支持性服務方案，因應家庭和社區的不同需求。
	身心障礙社會工作實務人員	4. 持續建立國家、地方、社區等各項資源，以援助家庭和社區處理問題。
	家庭社會工作實務人員	5. 建立危機預防、處理及解決的應變計畫。
	老人社會工作實務人員	6. 遵守保密性相關規範設置家庭和社區服務，以取得案主的信任。

3. 課程對應之 UCAN 職能

課程	職能	專業職能 M	專業職能 A

社會工作理論	3. 確認和執行各項預防性及支持性服務方案，因應家庭和社區的不同需求。	4. 持續建立國家、地方、社區等各項資源，以援助家庭和社區處理問題。
--------	-------------------------------------	------------------------------------

註：M 表示課程內容須教授之「主要」相關職能 A 表示課程內容須教授之「次要」相關職能

4. 教學目標

本課程可以達到以下目標：

1. 理解社會工作中「理論」的基本概念與功能，及其在實務中的重要性。
2. 熟悉常見社會工作理論之核心觀點與適用範圍。
3. 能運用理論分析個案、團體與社區情境，進行問題評估與解釋。
4. 培養從多元視角理解個人行為與社會環境互動的能力。
5. 發展依據理論擬定處遇策略與介入方案的專業能力。
6. 提升將理論與實務結合之應用能力，強化助人工作技巧。
7. 啟發批判思考與反思能力，靈活運用不同理論觀點於各類情境。

5. 課程描述

5.1 課程說明

本課程旨在介紹社會工作領域中常用的理論觀點，協助學生理解理論在實務中的角色。透過系統性的學習，學生將掌握如何運用理論來預測、解釋與評估個案、團體及社區中的各種現象與行為。同時，課程也強調理論作為一種經過整理與沉澱的世界觀，能幫助

社會工作者從多元角度理解人與環境之間的互動關係。藉由結合理論與實務案例分析，培養學生在助人工作中的專業判斷與問題處遇能力，並啟發其進一步思考與靈活運用於不同情境之中，以促進個人與社會整體的正向改變。

週次	課程內容規劃	課程設計養成之職能	時數
1	課程介紹、概論	M(C3)、A(C4)	3
2	理論與方法的介紹	M(C3)、A(C4)	3
3	系統理論與生態觀點	M(C3)、A(C4)	3
4	優勢觀點	M(C3)、A(C4)	3
5	增權與語言的運用	M(C3)、A(C4)	3
6	社會建構主義	M(C3)、A(C4)	3
7	女性主義理論與實務	M(C3)、A(C4)	3
8	個人中心取向	M(C3)、A(C4)	3
9	期中報告	M(C3)、A(C4)	3
10	動機式晤談	M(C3)、A(C4)	3
11	認知行為療法	M(C3)、A(C4)	3
12	危機干預	M(C3)、A(C4)	3
13	焦點解決實務	M(C3)、A(C4)	3
14	任務中心社會工作	M(C3)、A(C4)	3
15	社會支持觀點	M(C3)、A(C4)	3
16	精神分析觀點	M(C3)、A(C4)	3
17	綜融觀點	M(C3)、A(C4)	3
18	期末考試	M(C3)、A(C4)	3

5.3 教學活動

- (1) 教師講述。
- (2) 個人導讀報告、個案分析報告。

(3) 課程相關-全英文影音教學。

6. 成績評量方式

(1)平時成績 40% (含缺曠出席、學習態度與作業等)

(2)期中考 30%

(3)期末考 30%

7. 教學輔導

7.1 課業輔導/補救教學對象：

(1)成績欠佳之學生：凡期中考成績落於班級成績後 30%或期中考成績不及格之學生，視為成績欠佳應加強課業輔導。

(2)有特別學習需求之學生：因其他特殊學習需求，學生有個別需要深入了解本科目更深入的學習內容、特殊主題或進階應用有興趣者。

7.2 課業輔導/補救教學之實施

課業輔導與補救教學的實施方式：

(1)分組互助教學：建立小組同儕學習制度，將學生予以分組，並於每組中安排成績優異的學生擔任組長，已隨時協助成績欠佳學生跟上學習進度，並可借此形成互相觀摩學習的讀書風氣。

(2)課後輔導：由授課教師於課輔時間 (Office Hours)，幫助成績欠佳或有特別學習需求之學生進行課後輔導。

(3)補救教學：授課教師額外指定成績欠佳學生，進行課後作業練習，使其能在不斷的練習中獲得進步。

7.3 課業輔導/補救教學時間與聯絡方式

- 輔導時間：藉由下課時間與學生自由交談，了解其學習成效，作為將一內容修正之參考。

- 輔導老師聯繫方式：

授課教師：林庭慈

校內分機：6411

授課教師 email：x00011955@meiho.edu.tw

教師研究室：SC401-11